

证券代码：839312 证券简称：优信无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东优信无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周中山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4,872,512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.6485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蔡灿辉因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 2024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总结 2024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，做出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72,51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 2024 年度工作情况，公司监事会总结 2024 年度履行职责情况，做出 2024 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72,51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——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》编制了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72,51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和 2024 年度经营业绩及财务情况，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工作及财务收支情况进行总结，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72,51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依据 2024 年度经营计划的实际完成情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计划，编制了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72,51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具体内容，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72,51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广东优信无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30,228,024.33 元，公司股本总额为 52,2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。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5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4,872,512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泰和泰(深圳)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柯尧、郑海阳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经办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法律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优信无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。

广东优信无限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27日